

## 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股东追加承诺自愿锁定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周光华先生、监事邓海英女士、职工代表监事文进农先生的承诺，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及支持公司长远健康发展，同时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上述股东承诺在未来六个月内将不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公司股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# 一、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介绍

##### 1、追加承诺股东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身份职务	股份类别	持股数(股)	占总股份比例	自愿锁定起止日期
邓海英	监事	合计持有股份数	40,000	0.0252%	2021年7月27日至 2022年1月26日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0,000	0.0063%	
		限售条件股份	30,000	0.0189%	
周光华	监事会主席	合计持有股份数	45,000	0.0283%	2021年7月27日至 2022年1月26日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11,250	0.0071%	
		限售条件股份	33,750	0.0212%	
文进农	职工代表监事	合计持有股份数	40,100	0.0252%	2021年7月27日至 2022年1月26日
		其中：无限售条件股份	6,350	0.0040%	
		限售条件股份	33,750	0.0212%	

##### 2、追加承诺的其他内容

自愿锁定期内，上述股东如因公司实施送红股、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而新增取得的股份，也一并遵守上述自愿锁定期的承诺。

自愿锁定期内，上述股东所持股份因司法强制执行、继承、遗赠、依法分割等原因发生非交易过户的，受让方应当遵守原股东作出的相关承诺。

## 二、董事会责任

公司董事会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明确披露并及时督促限售承诺的股东严格遵守承诺，并履行股东限售承诺的披露工作。对于违反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，公司董事会保证将主动、及时要求其履行违约责任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股东出具的《关于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奥士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7月27日